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为了优化基金的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基金A,210101;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基金B,210111)的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转型方案等相关事宜,将本基金转型为“金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会议具体安排如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2015年4月18日起,至2015年4月29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公证机关收到投票的邮件为准)

3、会议通讯表决的送达地点
公证机关:北京市方正公证处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环广场3办公楼11层1113室
收件人:王顺心

电话:(010)58073628
邮政编码:100044

会议咨询热线:400-6135-888(免长途话费),020-83936190

请在信封背面注明:“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2、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会议审议事项为《关于金鹰元泰精选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方案说明书》(见附件二)。

3、会议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15年4月17日,即该日下午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会议的表决。

4、投票权方式
1.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方式仅限于书面形式表决。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三。基金份额持有人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下载并打印表决票或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单。

2.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公章(以下称“公章”),并提供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备案)证书复印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证件(即反面复印件),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机构境外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证券登记证书、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资格文件的复印件);

3.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对他人授权的,应提供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授权范围、授权期限(不得超过授权期限)、授权方式(“投票权”或“3.投票权”方式中所规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人的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4.基金份额持有人对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135-888(免长途话费),020-83936190咨询。

5、投票
为便于基金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大会,使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次大会上充分表达其意愿,基金份额持有人有表决权的,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授权他人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1.委托人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基金份额以及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数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登记为准。

2.受托人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或个人,代为行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上的表决权。

3.授权方式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面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司附件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efund.com.cn)下载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受托人签字或盖章的表决票,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四的样本),并提供基金份额持有人的个人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企业的法人营业执照、证券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备案)证书复印件等)。

(2)机构基金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委托人提供由委托人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并提供该机构持有人加盖公章的企业的法人营业执照、证券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备案)证书复印件等),以及有受托人签字或盖章的表决票。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企业的法人营业执照、证券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备案)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受托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登记证明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及得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授权的投票委托书原件。

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备案)证书复印件等)。

6、特别提示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由本基金管理人的两名监禁员在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进行计票过程予以公证。

2.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表决权。

3.表决票的填写
(1)纸面表决票通过本人送达或邮寄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公证机关的,表决时间以收到时间为准则。2015年4月29日17:00以前(以到达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公证机关的,为无效表决)。

(2)纸面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面表决票或其有效证件登记证明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及得基金管理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并填写表决票,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登记证明和证券账户卡复印件,以及得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授权的投票委托书原件。

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受托人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备案)证书复印件等)。

7.特别生效条件
本人直接出席书面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则本次通讯开会有效。

本基金表决的票数要求: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不足一份的基金份额不具有表决权。本次会议案一致通过表决权归零的原则,即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基金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议案,必须参加表决;否则视为弃权。

8.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9.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0.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1.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2.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3.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4.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5.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6.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7.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8.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19.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20.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21.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22.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23.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24.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不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3)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且无法判断表决意见,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无效;

25.表决权的行使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同一表决事项有多重表决权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以下原则确定:
(1)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完整,所提供文件符合本会议案规定的原则,即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基金管理人且附有完整表决意见的,提供文件的表决票有效;

(2)如表决票表决意见不